

玉环县国威阀门配件厂年加工 150 万只水暖配件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09 月 30 日，玉环县国威阀门配件厂组织召开竣工环保设施验收会。公司法定代表人陈道超、分管生产的相关人员以及监测单位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的代表等人，与会代表及专家踏勘了项目现场，检查了环保设施情况，分别听取了玉环县国威阀门配件厂对该项目的环保执行报告，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玉环市芦蒲镇漩门工业城，主要从事水暖配件生产加工，租用玉环县润丰阀门公司的厂房，并购置抛光生产线和除尘器等设备，实施年加工 150 万只水暖配件生产线技改项目，总投资 59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可形成年产 150 万只水暖配件的生产能力。按照浙江省人民政府 2017 年 06 月 29 日发布的《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的指导意见》（浙政办发[2017]57 号）要求。玉环县国威阀门配件厂于 2018 年 1 月自行编制了《玉环县国威阀门配件厂年加工 150 万只水暖配件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18 年 01 月 23 日经玉环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审批号为玉区环备[2018]007 号。

本次验收内容为：玉环县国威阀门配件厂年加工 150 万只水暖配件生产线技改项目及相关环保配套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企业生产工艺较为简单，主要进行水暖配件的抛光加工生产。参照原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认为该项目建设与环评相比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处理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

排放标准》一级 B 标准后排放。

（2）废气处理

项目共设置有 3 条抛光生产线，所在的抛光工位均设置有集气罩，收集的粉尘经抛光机自带的布袋除尘处理设施处理后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3）噪声

合理布局，主要产噪设备布置在车间内侧，严格制定生产计划，加强设备维护，选用低噪声设备，使噪声达标排放。

（4）固废处置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布袋收集尘和生活垃圾，均属于一般固体废物。项目布袋收集尘收集后统一堆放，定期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集中处理。各固废均分类收集，综合利用，合理处置。

四、环境保护调试效果

玉环县国威阀门配件厂在项目建设中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对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中有关废水和废气方面的要求已基本落实；环境保护设施运行和维护基本正常；基本落实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各污染物可达标排放。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各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该项目建设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大的影响。

六、验收监测情况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的验收监测报告（浙科达检[2018]验字第 053 号）表明：

（一）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纳入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COD_{cr}、氨氮、动植物油、TP、SS 这 6 个监测项目排放浓度均符合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管标准要求。。

项目雨水排放口 pH 值、COD_{cr}、氨氮、石油类、TP、SS、这 6 个监测项目排放浓度均均满足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一级标准，可达标排放。

（二）废气

抛光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的新污染源二级标准要求。

在厂界布设的 4 个废气无组织排放测点，从两天的监测结果看，项目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最高值均低于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要求。

（三）、噪声

在监测期间各设备正常运作，布局合理，厂界噪声测点两周期昼间测量值均低于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布袋收集尘及生活垃圾。厂区内设置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并做好防风、防晒、防雨的处理。项目布袋收集尘收集后统一堆放，定期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各固废分类收集，综合利用，合理处置。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所符合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要求。

七、验收结论

验收结论：玉环县国威阀门配件厂年加工 150 万只水暖配件生产线技改项目验收手续完备，较好的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各污染物的监测结果达标，总量符合环评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八、后续要求

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内容。

2、对企业的建议和要求

(1)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等环保制度，确保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规定要求。

(2) 管理制度

- a、加强雨污、污污分流工作；
- b、加强对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和保养，布袋除尘处理设施勤更换布袋
- c、按照环评要求做好日常自行监测工作。
- d、完善长效的环保管理机制，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做好相关环保操作规程、管理制度上墙工作。